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lina

BOLINA HOLDING CO., LTD.
(IN LIQUIDATION)

航標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

財務摘要

- 收入增加約3.0%至人民幣476,525,000元。
- 虧損淨額增加約3.2%至人民幣375,135,000元。
- 每股基本虧損減少約6.5%至人民幣29分。
- 概不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

航標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之董事(「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經重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6a	476,525	462,702
銷售成本		<u>(431,932)</u>	<u>(389,084)</u>
毛利		44,593	73,61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6b	10,343	3,49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1,477)	–
銷售及分銷費用		(193,510)	(286,881)
行政費用		<u>(186,021)</u>	<u>(109,413)</u>
經營虧損		(326,072)	(319,180)
融資成本	8	<u>(70,860)</u>	<u>(38,379)</u>
除稅前虧損	7	(396,932)	(357,559)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u>21,797</u>	<u>(6,014)</u>
年度虧損		<u><u>(375,135)</u></u>	<u><u>(363,573)</u></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71,466)	(364,760)
非控股權益		<u>(3,669)</u>	<u>1,187</u>
		<u><u>(375,135)</u></u>	<u><u>(363,573)</u></u>
每股虧損	10		
基本(人民幣分)		(人民幣29分)	(人民幣31分)
攤薄(人民幣分)		<u>(人民幣29分)</u>	<u>(人民幣31分)</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度虧損	<u>(375,135)</u>	<u>(363,573)</u>
其他全面收入		
將不會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值變動(不可轉回)	17	-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8,743</u>	<u>(16,520)</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年內(扣除稅項)	<u>18,760</u>	<u>(16,520)</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356,375)</u></u>	<u><u>(380,093)</u></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52,706)	(381,280)
非控股權益	<u>(3,669)</u>	<u>1,187</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356,375)</u></u>	<u><u>(380,09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於2017年 1月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6,744	321,086	197,449
土地使用權		10,642	10,939	11,236
商譽		–	12,891	–
無形資產		281	31,838	128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49,694	–	–
可供出售投資		–	2,500	2,500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1,982	–	–
遞延稅項資產		–	1,412	4,341
		379,343	380,666	215,654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97,480	255,739	234,758
應收貿易賬款	12	197,768	142,186	69,3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項	13	61,992	252,542	313,22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或然代價		10,100	–	–
已抵押銀行結餘		12,011	11,463	23,4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006	102,110	520,146
		506,357	769,140	1,160,936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2017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4	121,893	100,014	143,3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3,272	192,594	121,731
應付股東款項		10,407	14,524	2,122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1,245	–	–
借款		169,720	216,249	190,463
企業債券	15	303,105	131,959	128,226
應付所得稅		–	1,867	2,531
		<u>889,642</u>	<u>657,207</u>	<u>588,451</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383,285)</u>	<u>111,933</u>	<u>572,48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942)</u>	<u>492,599</u>	<u>788,13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694	34,225	25,914
企業債券	15	–	132,887	129,154
		<u>5,694</u>	<u>167,112</u>	<u>155,068</u>
(負債)/資產淨值		<u><u>(9,636)</u></u>	<u><u>325,487</u></u>	<u><u>633,071</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10,570	10,570	8,287
儲備		(23,764)	304,056	624,78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3,194)	314,626	633,071
非控股權益		3,558	10,861	–
(虧絀)/權益總額		<u><u>(9,636)</u></u>	<u><u>325,487</u></u>	<u><u>633,071</u></u>

1. 公司資料

航標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於2011年4月1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已於2012年7月13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衛浴潔具產品以及按摩椅和按摩器具研發、生產及銷售。經營生產及銷售按摩椅和按摩器具的公司於2018年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本集團在所述公司的權益已於2019年悉數出售。

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及公司清盤

本集團於過往年度曾發行無抵押企業債券(「**企業債券**」)。有關發行企業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15日及2016年1月8日的公佈。首批本金額為152百萬港元的企業債券(「**第1批債券**」)已於2017年12月27日到期，而尚未償付。為求延長第1批債券的到期日，本公司此前與第1批債券之配售代理寶鉅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就條款及條件進行磋商；然而，雙方未能達成協議。於2018年1月3日，本公司接獲配售代理之法定代表人就指稱申索償付第1批債券項下之債項發出法定付款要求，金額約為157百萬港元(包括本金及其利息)。由於本公司未能償付第1批債券，配售代理於2018年5月11日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提請將本公司清盤。該呈請於2018年9月17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於高等法院進行聆訊(「**清盤呈請**」)。於2018年9月17日舉行的法院聆訊中，高等法院向本公司頒下清盤令，繼而破產管理署署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本公司的股份自2018年9月17日上午九時五十九分起暫停所有買賣。

於2018年10月3日，高等法院就臨時清盤人的申請作出頒令，除其他事項外，(i)本公司的清盤將按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條例**」)第227A(1)條，由高等法院特別規管；(ii)免除按照條例第194條及第206條列明要召集債權人及分擔人的首次會議；及(iii)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黎嘉恩先生及何國樑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共同及各別清盤人(「**清盤人**」)。

復牌指引

本公司收到一封聯交所日期為2018年10月26日的信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司提出的復牌指引：

1. 證明其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條規定；
2. 撤回或撤銷本公司清盤令，以及解除共同及各別清盤人的委任；及
3. 通知市場所有重要資訊，以供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估本集團的狀況。

本公司於2019年4月3日收到另一封聯交所的信函，內容有關聯交所對本公司附加新一項復牌指引：

4. 發布所有未完成的財務結果，並處理任何審計的調整。

在其2018年10月26日的信函中，聯交所亦指出，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倘本公司股份已連續十八個月期間暫停買賣，則聯交所可能取消其上市地位。以本公司為例，該十八個月期間已於2020年3月16日屆滿(「**截止日期**」)。倘本公司無法糾正導致其暫停買賣之問題並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以及於截止日期前恢復其股份買賣，則上市部建議上市委員會展開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之程序。

建議集團重組

於2020年1月9日，本公司、清盤人與一組投資者(「**投資者**」)簽訂了一份具有法律約束力之重組協議(「**重組協議**」)以通過實施本公司的重組促使本集團業務正常化，其中包括，(i)認購本公司向投資者發行之本公司股份(「**股份**」)；(ii)在全數包銷的基礎上進行公開發售；(iii)與本公司債權人實行債務償還安排計劃(「**計劃**」)，於計劃生效日期，本公司債權人針對本公司提出的所有申索將會悉數和最終獲得解除；及(iv)實行涉及股份合併及股本削減之股本重組。

於2020年5月7日，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召開有關本公司復牌及上市地位的聆訊。本公司收到聯交所日期為2020年5月8日的信函，指出上市委員會已決定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條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除牌決定**」)。

經過審慎考慮及諮詢專業意見，於2020年5月15日，本公司已提交申請以要求根據上市規則第2B章將除牌決定提呈至聯交所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

於2020年11月4日，上市覆核委員會向本公司發出一封函件，以告知本公司，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維持除牌決定(「**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於2020年11月5日，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另一封函件，以告知本公司，股份上市的最後日期將為2020年11月16日，而股份的上市地位將於2020年11月17日上午九時正起取消。

經尋求法律及專業意見後，於2020年11月27日，本公司已向高等法院提呈許可申請通知書，以提出申請司法覆核，對上市覆核委員會決定提出異議。司法覆核的許可申請聆訊已於2021年2月2日舉行。於2021年2月26日，高等法院作出裁決，駁回司法覆核的許可申請(「**裁決**」)。於2021年3月3日，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另一封函件，以告知本公司，股份上市的最後日期將為2021年3月9日，而股份的上市地位將於2021年3月10日上午九時正起取消。就裁決提出上訴的最後日期為2021年3月12日，並正就可能提出的上訴的理據尋求專業意見。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371,466,000元，截至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差額為人民幣383,285,000元，而負債淨額則為人民幣9,636,000元。此等狀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乃基於本集團將能成功實行建議重組，而於重組後，本集團在可見將來將繼續全面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

倘本集團未能成功重組及以持續經營的方式繼續開展其業務，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分別調整本集團的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至流動資產及負債。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除另有指明外，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按相同呈報期編製。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之交易的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發展與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確認、分類及計量、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之條文。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並未終止確認之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但並未對2018年1月1日已終止確認之工具應用有關規定。於2017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與於2018年1月1日之賬面值之差額於年初保留溢利及權益的其他部分內確認，並未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可作比較，因為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下列變動。

(i) 分類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將其所有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ii)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允值加上(就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直接歸屬於收購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iii) 減值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以前瞻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信貸虧損自初步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

下文列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的影響。

下表概述對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的年初保留溢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238,39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預期信貸虧損的影響	23,02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	(215,364)
----------------------------	-----------

公允值儲備(不可轉回)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投資公允值的影響	(519)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	(519)
----------------------------	-------

非控股權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10,86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投資公允值的影響	(1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	10,845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釐定是否確認、確認多少及何時確認收入的綜合框架。其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於首次應用日期(2018年1月1日)確認首次應用此準則的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年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內確認，且並未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對2018年1月1日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可作比較，因為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編製。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衛浴潔具產品以及研發、生產及銷售按摩椅和按摩器具。銷售乃於產品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予批發商或客戶，批發商可全權酌情釐定銷售產品的渠道及價格，並且不存在可能影響批發商/客戶接收產品的未履行義務時確認。產品運抵指定地點時即屬交付。

應收款項在貨物交付時確認，因這是代價屬無條件的時間點，原因為在款項到期前只須待時間過去。

本公司董事認為，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除合約負債重新分類外，不會對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由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會計 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2019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僱員福利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2019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19年1月1日

4. 先前年度調整及重新分類比較數字

本公司已重新評估本集團先前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識別出以下錯誤陳述。本公司董事表示，對此等錯誤陳述的最適當處理是重列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字。

先前年度調整

- (a)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漳州萬佳陶瓷工業有限公司(「萬佳」)於2016年12月31日或之前的會計記錄中錄得若干向分銷商作出的銷售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52,939,000元(「若干先前期間銷售」)，其後於2017年2月退回(「銷售退回」)。銷售退回已記入萬佳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會計記錄。管理層聲明，銷售退回涉及有缺陷的產品(「缺陷產品」)，並已於2017年1月1日前被識別，而萬佳已於退回時即時銷毀相關產品。因此，銷售退回乃於不適當的期間確認，而管理層已作出相關的先前年度調整。
- (b) 銷售花紅乃於不適當的期間確認。2017年的銷售花紅人民幣19,613,000元乃於2018年確認，以及2016年的銷售花紅人民幣17,955,000元乃於2017年確認。
- (c) 管理層並無於2017年就來自第三方的貸款作出應計利息人民幣3,764,000元。

先前年度調整及重新分類比較資料的影響

- (d) 除上述附註4(a)至4(c)所述為糾正先前年度錯誤而作出的調整外，本公司董事亦重新分類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的比較數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該等調整主要將先前於主要報表層面披露的多個性質相近的細列項目集中，使該等報表更加清晰、簡潔。有關項目的詳情已被保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上述對比較資料的錯誤陳述的影響概述如下：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先前年度 調整的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呈列變動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收入	409,763	(a)	52,939	—	462,70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85,223)	(b)	(1,658)	—	(286,881)
—融資成本	(34,615)	(c)	(3,764)	—	(38,379)
—除所得稅前虧損	(405,076)		47,517	—	(357,559)
—年度虧損	(411,090)		47,517	—	(363,573)
於2017年12月31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8,873)		—	(d)	18,8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9,217)	(b)及(c)	(23,377)	—	(192,594)
—借款	(197,390)		—	(d)	(18,859)
—累計虧損	(220,857)		(23,377)	—	(244,234)
於2017年1月1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					
—應收貿易賬款	122,338	(a)	(52,939)	—	69,399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63,141)		—	(d)	19,7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3,776)	(b)	(17,955)	—	(121,731)
—借款	(170,700)		—	(d)	(19,763)
—保留溢利	171,243		(70,894)	—	100,349

5.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分部提供的產品及服務類別區分業務單位。本集團設有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衛浴潔具產品分部—生產及銷售陶瓷及非陶瓷衛浴潔具產品；
- (b) 按摩器具分部—研發、生產及銷售按摩椅和按摩器具。

(i)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列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衛浴潔具產品		按摩器具		總計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2017年 人民幣 千元 (經重列)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2017年 人民幣 千元 (經重列)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2017年 人民幣 千元 (經重列)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475,948</u>	<u>441,841</u>	<u>577</u>	<u>20,861</u>	<u>476,525</u>	<u>462,702</u>
分部業績	<u>(313,994)</u>	<u>(308,641)</u>	<u>(4,164)</u>	<u>2,423</u>	<u>(318,158)</u>	<u>(306,218)</u>
其他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312	2,39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8,226)	(15,352)
融資成本					<u>(70,860)</u>	<u>(38,379)</u>
除稅前虧損					<u>(396,932)</u>	<u>(357,559)</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21,797</u>	<u>(6,014)</u>
年度虧損					<u><u>(375,135)</u></u>	<u><u>(363,573)</u></u>

管理層監控本集團各個經營分部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分部表現以各可呈報分部的經調整損益作為評估基準，而經調整損益乃按本集團就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及未能劃分及分配予不同分部的企業開支作出調整的除稅前虧損計量。

(ii)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按資產及負債計的分部資料。

	衛浴潔具產品 人民幣千元	按摩器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804,826	-	804,826
調節：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80,874</u>
總資產			<u><u>885,700</u></u>
分部負債	586,537	-	586,537
調節：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308,799</u>
總負債			<u><u>895,336</u></u>

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未分配的總部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乃作為一組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企業債券及其他未分配之總公司及公司負債，因為該等負債乃作為一組管理。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按資產及負債計的分部資料。

	衛浴潔具產品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按摩器具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資產	1,059,759	88,870	1,148,629
調節：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8,95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0,127</u>
總資產			<u><u>1,149,806</u></u>
分部負債	462,837	71,361	534,198
調節：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8,95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299,071</u>
總負債			<u><u>824,319</u></u>

(iii) 地區資料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收入計的地區資料及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非流動資產。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衛浴潔具產品		按摩器具		總計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經重列)	2017年 人民幣 千元 (經重列)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經重列)	2017年 人民幣 千元 (經重列)	2018年 人民幣 千元 (經重列)	2017年 人民幣 千元 (經重列)
美洲	302,528	239,052	-	1,009	302,528	240,061
中國內地	147,380	185,206	282	16,084	147,662	201,290
歐洲	13,954	14,613	-	542	13,954	15,155
亞洲(不包括 中國內地)	5,175	1,631	295	3,226	5,470	4,857
其他	6,911	1,339	-	-	6,911	1,339
	<u>475,948</u>	<u>441,841</u>	<u>577</u>	<u>20,861</u>	<u>476,525</u>	<u>462,702</u>

上述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區為基礎。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之主要經營地點在中國內地。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分部資料披露而言，本集團視中國為主體所在地。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都是來自單一地區，中國內地。

(i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本集團兩名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67,811,000元及人民幣126,173,000元(2017年：兩名客戶分別為人民幣154,692,000元及人民幣118,034,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6.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所售貨品的發票淨值(經扣除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返利及銷售回退)。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a) 收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的收入 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來自銷售衛浴潔具產品的收入	475,948	441,841
來自按摩椅和按摩器具的收入	577	20,861
	<u>476,525</u>	<u>462,702</u>

(b)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183	1,783
銀行利息收入	224	1,040
匯兌差額淨值	2,740	(1,606)
出售品牌名稱的收益	660	—
解散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146	—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3,263)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2,03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8)	—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5,620	—
其他	1,005	2,279
	<u>10,343</u>	<u>3,496</u>

* 由於在中國內地福建省從事出口銷售及貿易，本集團已獲得多項政府補助。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有關該等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件。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a)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131,483	111,541
退休金計劃供款、社會福利及其他福利	11,975	23,265
	<u>143,458</u>	<u>134,806</u>
(b) 其他項目		
售出存貨成本	431,932	389,0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i)	25,488	17,921
土地使用權攤銷	297	297
無形資產攤銷	68	3,648
經營租賃費用(附註i)	24,504	16,559
廣告及推廣費用	92,030	111,112
物流費用	6,774	9,735
研發費用(附註i)	20,572	6,469
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附註ii)	-	15,332
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附註iii)	90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8	3,037
沖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附註iv)	48,856	5,953
核數師薪酬	1,768	1,834
客戶補貼	71,122	128,176
以權益結算的顧問股份支付	-	2,418
	<u>1,000,000</u>	<u>900,000</u>

附註：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為人民幣23,000,000元(2017年：人民幣16,741,000元)、經營租賃費用為人民幣21,440,000元(2017年：人民幣15,408,000元)及研發費用為人民幣零元(2017年：人民幣2,616,000元)已於綜合損益表計入「銷售成本」。
- (ii) 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已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費用」內。
- (iii) 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列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費用」內。
- (iv) 沖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已於綜合損益表計入「行政費用」。

8. 融資成本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9,217	10,264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其他貸款的利息開支	18,239	3,808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企業債券的利息開支	43,404	24,307
	<u>70,860</u>	<u>38,379</u>

9. 所得稅(抵免)/開支

(a) 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抵免)/開支指：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	3,499
先前年度超額撥備	(2,531)	-
遞延稅項	(19,266)	2,515
	<u>(21,797)</u>	<u>6,014</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16.5%繳納所得稅(2017年：16.5%)。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在香港產生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17年：無)。

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優惠法(1999年修訂版)第6條，本公司已獲開曼群島總督會同行政局承諾，開曼群島頒佈的對溢利或收入或收益或增值徵收任何稅項的法律，均不適用於本公司或其業務。

10. 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按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人民幣371,466,000元(2017年：人民幣364,760,000元(經重列))及年內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77,618,220股(2017年：1,183,780,000股)計算。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沒有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被轉換，原因是該等購股權的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1. 存貨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7,800	15,600
配件	9,395	9,390
在製品	62,080	63,187
製成品	82,231	164,666
包裝物	5,974	2,896
	<u>197,480</u>	<u>255,739</u>

12. 應收貿易賬款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	219,027	169,065
減值	<u>(21,259)</u>	<u>(26,879)</u>
	<u>197,768</u>	<u>142,186</u>

本集團給予客戶信貸期，而國內客戶多須預付款。信貸期一般為30–45日。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及設立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檢討逾期款項。本集團按個別情況，並且評估業務關係及信譽後，可能將部分客戶的信貸期延長至六個月。

於報告期末的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00,017	101,918
3個月至一年內	46,592	40,268
超過一年	<u>51,159</u>	<u>—</u>
	<u>197,768</u>	<u>142,186</u>

附註：計入上述餘額中，約人民幣24,537,000元(2017年：人民幣19,934,000元)的應收貿易賬款已向銀行貼現，並有追索權。由於該等應收貿易賬款的所有權並未轉移至銀行，故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並未終止確認。另一方面，貼現票據融資約人民幣23,270,000元(2017年：人民幣18,859,000元)確認為銀行借款。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供應商款項及按金	35,054	149,842
預付分銷渠道按金及款項(附註)	-	71,122
墊款	19,140	-
其他	12,856	35,728
	<u>67,050</u>	256,69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u>(5,058)</u>	<u>(4,150)</u>
	<u>61,992</u>	<u>252,542</u>

附註：預付分銷渠道按金及款項主要為向經銷商經營的零售店支付市場推廣費用以鞏固分銷渠道。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階段1 人民幣千元	階段2 人民幣千元	階段3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	-	4,150	4,150
已確認減值虧損	<u>908</u>	<u>-</u>	<u>-</u>	<u>908</u>
於2018年12月31日	<u>908</u>	<u>-</u>	<u>4,150</u>	<u>5,058</u>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150
已確認減值虧損				<u>-</u>
年末				<u>4,150</u>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2017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貿易賬款	104,934	87,388	116,286
應付票據	16,959	12,626	27,092
	<u>121,893</u>	<u>100,014</u>	<u>143,378</u>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2017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3個月內	61,673	52,671	61,012
3至6個月	18,354	23,706	62,100
6至12個月	9,254	12,433	2,900
12個月以上	32,612	11,204	17,366
	<u>121,893</u>	<u>100,014</u>	<u>143,378</u>

15. 企業債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64,846	257,380
利息	43,404	3,935
已付利息	(4,241)	-
匯兌調整	(904)	3,531
	<u>303,105</u>	<u>264,846</u>
年末	303,105	264,846
減：流動部分	<u>303,105</u>	<u>131,959</u>
非流動部分	<u>-</u>	<u>132,887</u>

16. 股本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18年12月31日	2,000,000,000	20,000	16,612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12月31日	1,277,618,220	10,570	398,179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章節載列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的報告摘要：

不發表意見聲明

我們受聘審核航標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並不發表意見。由於本報告內不發表意見聲明的基礎一節所述事項的重要性，我們無法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證據，以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不發表意見聲明的基礎

1. 與持續經營基礎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於2018年12月31日，有狀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因此 貴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

(a) 復牌建議及司法覆核(「司法覆核」)

在達致我們的意見時，我們已考慮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披露是否充足，該綜合財務報表解釋， 貴公司股份恢復買賣及 貴集團重組的建議(「復牌建議」)已於2020年3月16日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而就 貴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取消上市的決定的司法覆核許可申請聆訊已於2021年2月2日舉行。於2021年2月26日，高等法院作出裁決，駁回司法覆核的許可申請(「裁決」)。就裁決提出上訴的最後日期為2021年3月12日。

(b) 年內流動負債淨額、負債淨額及虧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371,466,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83,285,000元，負債淨額為人民幣9,636,000元。

(c) 訴訟

貴公司須向美國一宗法院案件(「**訴訟**」)的原告(「**原告**」)支付賠償。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因訴訟產生的最大風險承擔約為81,911,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42,242,000元)(「**最大風險承擔**」)。貴集團管理層(「**管理層**」)目前正尋求法律意見，以評估向原告作出適當賠償。於2018年1月1日及2018年12月31日，原告結欠 貴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分別約為人民幣25,101,000元及人民幣25,700,000元。管理層務求與原告就解決訴訟的最終賠償達成共識。截至本報告日期，管理層認為：

- (i) 即使可能因履行責任而導致帶有經濟利益之資源外流，但最大風險承擔不被認為是對所作出撥備金額的可靠估計；
- (ii) 並無充足證據以可靠地估計 貴集團因訴訟而可能流出的金額。

基於上述管理層評估(「**管理層評估**」)，管理層並無在 貴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就訴訟作出撥備。

然而，除最大風險承擔外，我們無法獲得充足適當的證據以評估有關 貴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並無就訴訟產生的虧損作出撥備的管理層評估。鑒於預計解決訴訟將涉及重大金額，任何原應作出的撥備將對 貴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由原告結欠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資產／負債淨額和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虧損淨額產生相應影響。

儘管前述跡象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但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並假設 貴公司的建議重組將成功實行，以及於重組後， 貴集團將繼續在可見將來悉數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因訴訟及未能實行重組而產生的任何調整。然而，鑒於有關訴訟及實行重組的不確定程度，我們對於有關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持續經營基準的重大不確定性不發表意見。

2. 對分銷商的若干銷售交易的範圍限制

貴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另一家核數師事務所審核。管理層發現過往年度的財務報表有下述錯誤，並決定重列 貴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比較數字。

於2016年12月31日或之前， 貴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漳州萬佳陶瓷工業有限公司(「萬佳」)的會計記錄中記錄對分銷商的若干金額約為人民幣52,940,000元的銷售交易(「若干先前期間銷售」)，其後於2017年2月退回(「銷售退回」)。銷售退回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記入萬佳的會計記錄。管理層表示，與有缺陷的產品(「缺陷產品」)有關的銷售退回於2017年1月1日前被識別，而萬佳已於退回時立即銷毀相關產品。因此，銷售退回已於不適當的期間內確認，而管理層已作出相關的上年度調整。

管理層並無向我們提供有關若干先前期間銷售、銷售退回安排及缺陷產品撤銷記錄的相關證明文件。我們未能從管理層及所牽涉相關方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證據或滿意的解釋，以確定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中記錄的若干先前期間銷售及銷售退回的性質及商業實質。鑒於此等範圍限制，我們並無其他審核程序可以執行，以使我們信納若干先前期間銷售及銷售退回的發生、準確性、完整性及截止。

倘若我們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證據而對其進行的任何必要調整，將對於2017年1月1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存貨的賬面金額、其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賬面金額，以及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產生相應影響。

3. 企業債券及其他應付款項的範圍限制

管理層未能向我們提供充足資料以確定以下事項：

- (i) 於2018年1月1日，企業債券金額為人民幣264,846,000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管理層並無向我們提供於2018年1月1日企業債券的攤銷成本計算。

在缺乏適當的相關證明文件的情況下，我們無法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證據，以確定於2018年1月1日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款項人民幣264,846,000元的準確性。

- (ii) 管理層未能就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向我們提供充足的相關證明文件，於2018年1月1日及2018年12月31日，該等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約人民幣20,541,000元及約人民幣20,726,000元。

在缺乏適當的相關證明文件的情況下，我們無法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證據，以確定於2018年1月1日及2018年12月31日分別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20,541,000元及約人民幣20,726,000元的性質及準確性。

倘若我們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證據而對其進行的任何必要調整，將對於2018年1月1日的企業債券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金額，以及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利息開支及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的賬面金額產生相應影響。

4. 廈門凱浦瑞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廈門凱浦瑞」)財務資料的範圍限制

於2017年7月13日，貴集團以包括現金人民幣14,300,000元及183,896,220股貴公司普通股的代價收購廈門凱浦瑞51%權益(「收購事項」)，廈門凱浦瑞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按摩椅和按摩器具(「按摩器具業務」)。

管理層未能向我們提供估值報告及相關文件及解釋，以支持廈門凱浦瑞於收購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公允值估算和應收或然代價。因此，我們無法信納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應收或然代價及非控股權益的公允值評估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對於收購日期收購的資產及負債公允值的任何調整將影響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應收或然代價及非控股權益。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曾視作出售其於廈門凱浦瑞的股權（「視作出售事項」）。由於視作出售事項，貴集團持有的廈門凱浦瑞股權於2018年2月11日由51%減至47.47%，並於2018年9月20日由47.47%減至36%。於視作出售事項完成後，廈門凱浦瑞成為貴集團的聯營公司，而貴集團繼續按權益會計法將業績入賬。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有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約人民幣10,100,000元。

管理層依據廈門凱浦瑞管理層提供的財務報表，將按摩器具業務於視作出售事項前的業績綜合計入，並於其成為貴集團的聯營公司時以權益法將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入賬。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未能完全查閱廈門凱浦瑞的賬冊及記錄，因此管理層無法獲得廈門凱浦瑞完整的會計記錄。

鑒於上述範圍限制，我們在對貴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時，無法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證據，以使我們信納：(i) 於2018年1月1日與按摩器具業務有關的資產、負債、儲備及非控股權益的年初餘額及相應數字是否公允地列報；及(ii) 我們並無其他程序可以執行，以評估按摩器具業務於視作出售事項前由貴集團綜合計入的業績、視作出售事項產生的收益／虧損、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損益、於2018年12月31日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賬面值、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及其相關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以及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確認應收或然代價。

倘若我們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證據而對其進行的任何必要調整，將對於2018年1月1日貴集團的資產淨值、儲備及非控股權益、於2018年12月31日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及其相關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以及其當前及過往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以及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產生相應影響。

5. 向分銷商預付款項及廣告費用的範圍限制

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貴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萬佳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記錄向十家分銷商預付款項(「向分銷商預付款項」)，金額為人民幣199,298,000元及人民幣71,122,000元。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在綜合損益表中分別確認向分銷商預付款項為銷售開支人民幣156,592,000元、人民幣128,176,000元及人民幣71,122,000元。

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亦根據貴集團與數間從事提供公共關係、廣告及顧問服務(「服務」)的實體(「服務供應商」)訂立的協議，向服務供應商分別支付約人民幣108,387,000元及人民幣85,640,000元的廣告費用(「廣告費用」)。該等廣告費用已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計入銷售開支。

管理層並無向我們提供有關向分銷商預付款項及廣告費用的充足相關證明文件。

我們未能從管理層及所牽涉相關方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證據或滿意的解釋，以確定：(i)向分銷商預付款項及廣告費用的性質及商業實質；(ii)在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分配向分銷商預付款項的理由；及(iii)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列的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向分銷商預付款項的餘額。我們亦未能從交易對手方獲得所有必要的佐證以證實此等交易及餘額。鑒於此等範圍限制，我們並無其他審核程序可以執行，以使我們信納此等交易連同相關餘額的發生、準確性、完整性及呈列，以及此等交易的影響(包括相關現金流量)是否已在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適當入賬及披露。

倘若我們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證據而對其進行的任何必要調整，將對於2018年1月1日的向分銷商預付款項的賬面金額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開支及現金流量的賬面金額產生相應影響。

6. 與一名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客戶A」)的若干交易的範圍限制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與客戶A(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進行若干買賣交易(「相關交易」，披露如下)。我們並無充足適當的證據以確定與客戶A進行的相關交易的商業理由，其概述如下：

人民幣千元

向客戶A銷售	45,726
向客戶A採購	54,828
向客戶A出售品牌名稱	660

貴集團由2013年起與客戶A開展業務。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客戶A是貴集團的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一。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與客戶A有以下結餘：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22,217
應付貿易賬款	39,747
其他應收款項	19,140
其他應付款項	18,368

此外，客戶A由貴集團一名僱員(「僱員A」)全資擁有，僱員A於2013年加入萬佳，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期間擔任萬佳採購部主管。其後，於2018年10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僱員A任職漳州萬暉潔具有限公司(「萬暉」)的新設浴室櫃生產線經理。

鑒於相關交易對貴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的重要性以及與僱員A的關係，我們亦無其他審核程序可以執行，以使我們信納：(a)相關交易的商業理由；(b)相關交易是否基於一般商業考慮而進行；及(c)相關交易是否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適當披露。

倘若我們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證據而對其進行的任何必要調整，將對貴集團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綜合財務狀況、綜合現金流量及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產生相應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銷售及研發衛浴潔具產品，並生產及銷售少量按摩椅和按摩器具。2018年，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476.5百萬元，較2017年的462.7百萬元上升3.0%，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上升至人民幣371.5百萬元(2017：人民幣364.8百萬元)。

陶瓷衛浴潔具產品

本集團為中國陶瓷衛浴產品的最大製造商之一，分別生產「Bolina」品牌(自有品牌產品)及為國際知名品牌生產ODM(原設計生產)和OEM(原設備生產)產品。本集團於中國福建省漳州市的生產廠房生產陶瓷衛浴產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產品銷量約為3.6百萬件，較2017年的3.5百萬件上升0.1百萬件。

多年來，航標衛浴作為歐美等中高端陶瓷潔具市場的主要生產供應商與服務商，在國際市場聲名遠播，在陶瓷潔具出口領域保有領先地位，並與眾多世界頂級品牌結成長期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產品遠銷美洲、歐洲、韓國、澳大利亞、東南亞、中東等國家及地區。

本集團於中國的自有品牌業務主要則是採用第三方分銷商模式。為擴展直接銷售渠道，本集團與多個大型房地產集團建立緊密的戰略合作關係，並透過天貓及京東等電子商貿平台設置銷售渠道，以推廣及銷售航標自有品牌產品。

集團重視科研創新及生產工藝的改進，其產品設計、研發與技術創新能力處於行業領先水準。作為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公司擁有強大的研發團隊。

按摩椅和按摩器具

2017年，本集團收購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從事按摩椅和按摩器具研發、生產及銷售，產品包括中高端按摩椅及各類按摩器具，附帶放鬆、理療、保健、檢測等功能，屬於醫療保健產業中的高新企業。按摩椅和按摩器具分部於是本年度已開始實現少量收益。惟因決定更為專注於陶瓷衛浴潔具之本業，於2019年出售集團於該公司的全部權益，其後，該公司已不再是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於2020年8月30日發佈之公告。

未來展望

自有品牌方面，本集團不斷進行形象升級優化，目標是樹立和鞏固年輕化、時尚化、國際化的品牌形象，並通過緊貼當下消費潮流，不斷推陳出新，從而擴大國內市場，提升自有品牌的銷售量。未來一年，本集團將持續優化國內終端分銷網點，令航標品牌產品進駐更多的城市和各級家居賣場，同時也將著力於工程渠道的發展，與更多的一線地產商合作，緊跟市場需求的風向。在營銷宣傳方面，將會重視互聯網新媒體渠道的推廣。

財務回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476.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0%；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44.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9.4%；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為人民幣396.9百萬元，而去年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為人民幣357.6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371.5百萬元，而去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364.8百萬元。

收入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不同產品類別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陶瓷衛浴潔具產品				
連體座便器	66,942	14.0	88,976	19.2
分體座便器(含水箱)	260,181	54.6	227,747	49.2
盆柱	28,836	6.1	30,166	6.5
其他陶瓷產品(包括小便器及 婦洗器)	11,309	2.4	18,078	3.9
非陶瓷衛浴產品	108,680	22.8	76,874	16.6
小計	475,948	99.9	441,841	95.4
按摩椅和按摩器具業務				
按摩肩帶	425	0.1	4,082	0.9
按摩椅	141	0.0	1,767	0.4
按摩靠墊(枕)	-	-	1,381	0.3
足療機	11	0.0	355	0.1
其他按摩器具	-	-	13,276	2.9
小計	577	0.1	20,861	4.6
合計	476,525	100	462,702	100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銷售渠道分類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品牌產品				
分銷商	105,740	22.3	119,273	25.8
中國直銷	41,668	8.7	64,443	13.9
對海外客戶直銷	100,198	21.0	25,147	5.4
小計	247,606	52.0	208,863	45.1
非品牌產品				
原設計生產	184,487	38.7	176,145	38.1
原設備生產	44,432	9.3	77,694	16.8
小計	228,919	48.0	253,839	54.9
合計	476,525	100	462,702	100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分銷商銷售品牌產品所得收入按中國城市類別劃分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一線城市	6,626	6.3	6,285	5.3
二線城市	6,031	5.7	5,209	4.4
三線及其他城市	93,083	88.0	107,779	90.3
合計	105,740	100	119,273	100

來自本集團品牌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8.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7.6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自2016年起開始大力協助主要省份及城市的分銷商，以提高分銷商的經營能力，強化銷售渠道，重新樹立店舖形象，加強品牌推廣和鞏固品牌優勢及(ii)近年的廣告和促銷活動獲得良好成效。

來自本集團原設計生產及原設備生產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3.8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8.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中國整體陶瓷衛浴產品出口市場呈現萎縮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產品類型及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自有品牌產品

產品	數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均價 人民幣 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數目	均價 人民幣 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分體座便器(含水箱)	771,953	115.3	89,024	488,575	91.9	44,894
連體座便器	120,374	439.7	52,926	119,605	601.3	71,923
盆柱	244,599	99.8	24,411	230,778	109.3	25,229
其他陶瓷產品(包括小便器及 婦洗器)	103,847	75.9	7,883	436,753	21.9	9,564
非陶瓷衛浴產品	624,202	117.5	73,334	391,576	146.2	57,253
按摩椅	8	3,500	28	-	-	-
合計	1,864,983	132.8	247,606	1,667,287	125.3	208,863

原設計生產產品

產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數目	2018年		數目	2017年	
		均價 人民幣 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均價 人民幣 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分體座便器(含水箱)	1,078,340	133.0	143,423	1,117,018	131.7	147,106
連體座便器	29,336	473.3	13,886	9,291	520.5	4,836
盆柱	31,769	124.4	3,951	37,940	104.4	3,960
其他陶瓷產品(包括小便器及 婦洗器)	1,565	263.3	412	9,505	174.4	1,658
非陶瓷衛浴產品	358,802	63.6	22,804	278,628	63.8	17,789
按摩椅	-	-	-	51	7,627.5	389
按摩靠墊(枕)	-	-	-	50	20	1
足療機	24	458.3	11	776	457.5	355
其他按摩器具	-	-	-	820	62.2	51
合計	<u>1,499,836</u>	<u>123.0</u>	<u>184,487</u>	<u>1,454,079</u>	<u>121.1</u>	<u>176,145</u>

原設備生產產品

產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數目	2018年		數目	2017年	
		均價 人民幣 千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均價 人民幣 千元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分體座便器(含水箱)	181,787	152.6	27,734	292,292	122.3	35,746
連體座便器	277	469.3	130	22,745	537.2	12,218
盆柱	5,244	90.4	474	10,137	96.5	978
其他陶瓷產品(包括小便器及 婦洗器)	5,171	582.9	3,014	13,702	500.4	6,856
非陶瓷衛浴產品	186,751	67.2	12,542	29,390	62.3	1,831
按摩肩帶	2,928	145.2	425	29,169	139.9	4,082
按摩椅	111	1,018.0	113	246	5,601.6	1,378
按摩靠墊(枕)	-	-	-	11,706	117.9	1,380
其他按摩器具	-	-	-	17,714,220	0.7	13,225
合計	<u>382,269</u>	<u>116.2</u>	<u>44,432</u>	<u>18,123,607</u>	<u>4.3</u>	<u>77,694</u>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按業務分部分類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品牌產品	21,878	8.8	29,947	14.3
原設計生產	13,738	7.4	25,002	14.2
原設備生產	8,977	20.2	18,669	24.0
合計	<u>44,593</u>	<u>9.4</u>	<u>73,618</u>	<u>15.9</u>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銀行利息收入、匯兌差異淨值等。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人民幣3.5百萬元上升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0.3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6.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3.4百萬元，或32.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3.5百萬元。行政開支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6.6百萬元，或70.0%，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6.0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1)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由2017年的人民幣6百萬元上升至2018年的人民幣48.9百萬元；(2)研發開支由2017年的人民幣6百萬元上升至2018年的21百萬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本集團的企業債券、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開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5百萬元，或84.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9百萬元。此項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其他貸款及企業債券增加。

全面總虧損

本集團之全面總虧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人民幣380.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3.7百萬元，或6.3%，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6.4百萬元。

資本架構資金來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法定股本於年內概無變動。截至2018年12月31日，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為已登記及繳足股份，並分為1,277,618,22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本集團面對交易性貨幣風險。該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計值的銷售交易。本集團定期監控外匯風險及會於適當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的需要。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外匯的波動。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主要透過其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以及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滿足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7.0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資產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已作以下抵押：

- a.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土地使用權的抵押，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0,642,000元；
- b. 本集團樓宇的抵押，賬面總值約人民幣51,151,000元；
- c. 本集團已抵押銀行結餘的抵押，金額約為人民幣12,011,000元；
- d. 第三方擔保，金額約為人民幣11,850,000元；及
- e.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金額約為人民幣23,270,000元。

資本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重大資本開支。

僱員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1,692名全職員工，其薪酬是參考市場水平而釐定的。任何個別僱員均不得自行制定其薪酬。除了基本薪酬以外，本集團亦給予僱員部份非現金性的福利，例如培訓。

或然負債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接獲Western Pottery Group, Inc. (「**Western Pottery**」)之法定代理人出具之意向通知書，以就日期為2018年6月22日之呈請出庭，同時獲悉Western Pottery為本公司約為77,797,000美元之債權人，並擬出席呈請聆訊及支持上述清盤呈請。

於2017年4月20日，Western Pottery針對本公司向加利福尼亞州洛杉磯郡高等法院遞交商業申索及第三方訴狀，內容有關生產及銷售衛浴潔具產品之若干交易協議項下進行之交易。

本公司接獲Western Pottery之法定代理人出具日期為2018年8月8日之函件，並首次知悉加利福尼亞州最高法院已經就約為77,797,000美元對本公司作出有利Western Pottery之判決(「**訴訟**」)。

於2018年12月31日，訴訟所產生的補償及拖欠利息總額約為81,911,000美元(約等於人民幣542,242,000元)(「**最大風險承擔**」)。

管理層目前正在尋求法律意見，以評估對Western Pottery的適當賠償。管理層旨在就解決訴訟的最終賠償金與Western Pottery達成共識。

截至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日期，在2018年1月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未計提訴訟準備金，因管理層認為：

- (i) 即使可能因履行責任而導致帶有經濟利益之資源外流，但最大風險承擔不被認為是對可能金額的可靠估計；及
- (ii) 並無充足證據以可靠地估計 貴集團因訴訟而可能流出的金額。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股東派發股息(2017年：無)。

期後事件

於2021年1月29日，本公司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有關罷免執行董事鄭志鴻先生、孫玉梅女士、林英才先生及張石磊先生，以及罷免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國祥先生、張書軍先生及夏重萍女士的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批准，並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生效；有關委任黃立偉先生及黃綺玲女士為執行董事及委任蔡偉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批准，並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生效。

於2021年2月26日，高等法院作出裁決，駁回就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的除牌決定的司法覆核許可申請（「裁決」）。於2021年3月3日，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另一封函件，以告知本公司，股份上市的最後日期將為2021年3月9日，而股份的上市地位將於2021年3月10日上午九時正起取消。就裁決提出上訴的最後日期為2021年3月12日，並正就可能提出的上訴的理據尋求專業意見。

企業管治

自本公司於2012年7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以來，本公司一直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作為本集團企業管治方面的導引。根據已知信息，本公司於報告期間遵守守則中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 — 由於其他預先安排之業務承諾，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於2018年6月2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 企業管治守則之F段 — 由於本公司自2018年8月起並無公司秘書，故本公司未能遵守F段下之相關守則條文。
- 企業管治守則之L段 — 由於未維持審核委員會，本公司未能遵守守則條文L段之相關內容。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未按上市規則規定維持審核委員會及審閱全年業績。本公司將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前委任合適人選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審閱本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數字及相關附註，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為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此方面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核證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保證。

刊發財務資料

本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刊登。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自2018年9月17日上午九時五十九分起暫停所有買賣。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告為止。本公司將適時另行作出公告，向其股東以及公眾披露最新發展。

承董事會命
航標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執行董事
黃立偉

香港，2021年3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立偉先生及黃綺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偉康先生。